

法務部矯正署桃園監獄甄選工友簡章

- 一、名額：工友正取 1 名、備取 1 名(預定 114 年 7 月 16 日出缺)。
- 二、性別：不拘。
- 三、工作地點：法務部矯正署桃園監獄(330032 桃園市桃園區延壽街 158 號)
- 四、報名日期：自即日起至 114 年 6 月 30 日(星期一)下午 17 時前(以郵戳為憑，逾期不予受理)以逕送或掛號方式郵寄至「330032 桃園市桃園區延壽街 158 號法務部矯正署桃園監獄收發室」收，並請於信封封面註明「參加工友甄選」字樣。
- 五、資格條件：
 - (1)中央機關暨所屬各機關學校現職工友(含技工、駕駛)。
 - (2)身體健康、品行端正、無不良紀錄。
 - (3)高中職以上畢業；具電腦基本操作能力。
- 六、工作項目：負責本監遞送公文、卷證、辦公室環境維護等一般事務性工作及其他臨時交辦事項等。
- 七、薪資待遇：每月薪資依各機關學校技工工友工餉核支標準表發給，加班費及其他所得另核實計給。
- 八、報名手續及檢附證件：(資料不齊，視為資格不符，不予受理)
 - (1)填寫履歷報名表，並貼妥最近 1 年內 2 吋正面半身照片。
 - (2)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、最高學歷證明文件影本、最近 3 年考成(績)通知書(或證明書)影本、受訓或獎懲等相關資料影本(無則免)、其他專業證照影本(無則免)。
- 九、面試甄選：資格條件經書面審查合格者，擇期另行電話通知參加面談甄選，經甄選錄取人員，須經原服務機關同意，由雙方機關依程序辦理移撥手續，錄取人員依本監通知到職任用；資格不符或未獲錄取者，恕不另行通知及退件。另視甄選成績酌增候補名額 1~2 名，依排序候補期間各 3 個月。
- 十、有意者請自行影印公文附件或逕至本監網站公告區，下載空白履歷報名表、甄選簡章及同意書等文件。
- 十一、聯絡人：本監總務科林政育先生，聯絡電話：(03)360-3612 轉 249、傳真：03-3799531。